

30215

主 编：毛大澎 李贵臣
副主编：苏跃进 李红艳

查处窃电法律

知识问答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

查处窃电法律

知识问答

主 编：毛大澎 李贵臣

副主编：苏跃进 李红艳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

本书以问答形式对查处窃电过程中常见的问题及涉及的法律知识进行了说明,内容包括窃电的法律性质,对《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中与窃电有关条款的理解,窃电应承担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如何依法正确取证等内容。本书还收集了与窃电有关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

本书可作为查电人员查处窃电行为的工具书和参考书,可以帮助供电企业有效运用法律知识和专业知识,有力打击窃电行为,维护供电企业的合法权益,保护国有资产不受侵害。同时,本书也可为法律工作者探讨、认识窃电行为提供参考,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供专业方面的帮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查处窃电法律知识问答/毛大澎,李贵臣主编.
-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2005
ISBN 7-5083-3198-2

I. 查… II. ①毛…②李… III. 用电管理-法规
-中国-问答 IV. D922.6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20370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三里河路6号 100044 http://www.cepp.com.cn)

北京丰源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05年10月第一版 2005年10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50毫米×1168毫米 32开本 6.25印张 154千字
印数0001—5000册 定价13.00元

版权专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前 言

笔者遇到这样一起窃电案例。某供电企业经群众举报，到某小水泥厂（专变户）查窃电。现场发现低压出线在穿墙时墙内有分支线，连接到一个放置在地面下、用水泥盖板遮住的小变压器。供电企业认定为窃电，现场拍了几张照片后，即拆除了现场设备，并请求公安机关处理。公安机关以涉嫌窃电刑拘了责任人。由于供电企业可以提供的证据仅是几张现场照片，反映不出更详细、确凿的窃电现场情况，查电人员也记不清楚当时的具体接线形式。后来责任人不承认窃电，并欲对公安机关和供电企业提起诉讼。由于供电企业查电人员缺乏查窃电基本的法律知识，这件本来肯定是窃电的案件，最后却办成了供电企业可能侵权的案件。

通过工作中遇到的为数不少的类似问题，笔者深切地认识到，供电企业查电人员在查处窃电过程中，更多地掌握相关法律知识是多么迫切。特别是在电力体制改革的新形势下，供电部门移交了政府职能，成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纯粹意义上的企业。作为企业，和原来作为电力行政管理部门相比，在查处窃电过程中，其主体身份、权利范围、处理方法等有了很大不同。作为民事权利主体，在查处窃电的过程中如何有效运用法律知识和专业知识，有力打击窃电行为，维护供电企业的合法权益，保护好国有资产不受侵害，是需要供电企业认真解决的问题。

目前，针对窃电相关法律知识专门进行系统介绍的读本还没有。笔者就此萌发了写这样一本窃电相关法律知识问答读本的想法。本书以问答形式对窃电常见的法律知识和问题进行了说明，

内容涉及窃电的法律性质，如何通过民事、行政、刑事途径查处窃电，如何依法正确取证，如何使供电企业的查处窃电行为经得起司法检验等。对引用国家有关法律、规定部分，本书以仿宋体予以编排。本书还收集了与窃电有关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等。

希望本书能够成为查处窃电时的一本工具书和参考书，帮助供电企业查电人员提高相关法律知识水平，在查处窃电时能够做到程序合法，手续完备。同时，本书也为法律工作者探讨、认识窃电行为提供参考，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提供专业方面的帮助。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陈振宇同志在构思策划方面，张惠成、陈桂昌、王姝等同志在法律知识把关方面提出不少建议和意见，马晓九、薛志勇、张鹤林、颜中原等同志在文字和组织方面给予了大力帮助，在此表示诚挚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有些观点属于个人认识，难免有疏漏不妥之处，敬请读者谅解，并殷切希望能够得到读者的赐教。

编者

二〇〇四年七月

目 录

前言

一、窃电的一般法律概念	1
1. 什么是窃电行为?	1
2. 窃电是违法行为吗? 窃电是犯罪行为吗?	2
3. 窃电行为按其情节轻重可分为哪几种类型?	2
4. 近些年窃电主体构成呈现什么样的特点?	3
5. 用户将自己的企业承包、租赁出去经营的, 窃 电主体应当如何确定?	4
6. 查处窃电需要重点掌握哪些法律知识?	5
7. 和窃电相关的各法律法规的层次是怎样规定的?	5
二、对《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有关法律法规的理解	8
8. 《电力法》中的查电人员具体指什么人员?	8
9. 供电企业中, 用电检查人员和用电稽查人员的 区别在哪里?	8
10. 供电企业非查电人员发现用户有窃电行为的如 何处理?	9
11. 危害供电、用电安全, 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 行为有哪些?	9
12. 为什么在一定的条件下仍要强调实行计划用 电?	10

13. 对危害供电、用电安全和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供电企业有权制止，“有权制止”的办法有哪些？ 11
14. 对危害供电、用电安全和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供电企业有权制止，“有权”指的是有民事权利还是有行政权力？ 12
15. 电力管理部门对窃电进行查处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13
16. 电力管理部门对危害供电、用电安全，扰乱供电、用电秩序的行为可以采取什么措施？ 13
17. 《电力法》第三十三条第二款规定，“供电企业查电人员和抄表收费人员进入用户，进行用电安全检查或者抄表收费时，应当出示有关证件”。这些证件分别是什么证件？如果不出示证件，用户有哪些权利？ 14
18. 《电力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规定，用户“对供电企业查电人员和抄表收费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应当提供方便”。提供的方便有哪些？ 14
19. 对符合查电程序要求的查电行为，用户拒绝供电企业查电人员进行检查，供电企业是否可以中止供电？ 15
20. 窃电者在窃电过程中发生触电伤亡或财产损失的，供电企业是否应当赔偿窃电者？ 16
21. 用户因窃电造成其他用户损害的，供电企业是否应当承当赔偿责任？窃电用户应当承担什么责任？ 17
22. 殴打、公然侮辱履行职务的查电人员或者抄表人员的，如何处理？什么情况下应当给予治安管理处罚？什么情况下应当追究刑事责任？ 17
23. 对“轻微伤害”有什么具体规定？ 18

24. 用户或其指使的人员非法限制供电企业查电人员人身自由的, 如何处理?	18
25. 安装在用户处的用电计量装置, 为什么应当由用户负责保护? 如果用户未能尽到保护义务, 会有什么后果?	19
26. 用户如果没有妥善保护计量装置, 致使计量装置有窃电现象, 被怀疑为窃电的, 用户是否应当承担责任?	20
27. 如何有效告知用户保护电能计量装置, 避免因未尽到提醒义务而对查处窃电造成影响?	20
28. 居民用户目前常见多户共用一个多表位的电表箱。发现某户电能表上没有封印时, 是否能认定用户窃电?	21
三、对《供用电监督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理解	22
29. 《供用电监督管理办法》中规定: 电力管理部门“协助司法机关查处电力供应与使用中发生的治安、刑事案件”, “依法查处电力违法行为, 并作出行政处罚”。如何理解二者之间的关系?	22
30. 对于一般窃电案件, 公安机关进行处罚的依据是什么?	23
31. 电力管理部门在什么情况下介入窃电违法事件?	23
32. 电力管理部门什么情况下立案? 立案后如何处理?	24
33. 电力管理部门对违章用电行为有什么处理手段?	25
34. 当事人对窃电案件中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的, 可以采取什么措施?	26
35. 当事人对窃电中电力管理部门不予立案或撤销案件的决定不服的, 可以采取什么措施?	26

四、《用电检查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理解..... 28

36. 违章用电和窃电行为是否包括在用电检查的范围内? 28
37. 用电检查职务和用电检查资格有何区别和联系? 28
38. 申请一、二、三级用电检查资格分别应具备什么条件? 28
39. 聘任为用电检查员应具备什么条件? 29
40. 各级用电检查员分别可以担任多少千伏电压等级供电的用户的用电检查工作? 29
41. 用电检查的程序是如何规定的? 29
42. 用电检查的内容是什么? 30
43. 《用电检查管理办法》规定的一部分检查内容, 供电企业作为企业执行起来有一定困难, 如何看待? 31
44. 电力工业部撤销后, 《用电检查管理办法》还有效吗? 32
45. 用电检查人员实施现场检查时, 为什么人数不得少于两人? 33
46. 什么情况下用电检查人员应当开具《违章用电、窃电通知书》? 33
47. 用电检查人员怎样开具《违章用电、窃电通知书》? 34
48. 用户不在《违章用电、窃电通知书》上签字如何处理? 34
49. 单位窃电的, 什么样的人员在《违章用电、窃电通知书》上签字有效? 35
- #### 五、供电企业对窃电行为进行处理的有关内容 36

50. 供电企业在查处窃电过程中, 以什么样的身份

查处?	36
51. 供电企业是否有权查处窃电?	36
52. 在电力体制改革的过程中, 仍是电业局的单位 究竟是行政部门还是企业? 在查处窃电过程中, 如何正确认识供电单位的性质?	37
53. 《用电检查管理办法》、《供电营业规则》中有关 窃电行为处理的规定与《电力法》、《电力供应 与使用条例》的规定是否发生法律冲突?	38
54. 供电企业对窃电行为追补电费是什么行为?	38
55. 供电企业对窃电行为收取三倍违约使用电费是 什么行为? 和罚款的区别在哪里?	39
56. 窃电者缴纳违约使用电费和追补电费超过要求 的缴纳期限的, 供电企业是否应当收取电费违 约金?	39
57. 供电企业发现窃电行为并对窃电者中止供电后, 能否采取辅助技术措施防止窃电人自行恢复供 电?	40
58. 供电企业查处窃电时, 能否越墙进入用户住所?	40
59. 如果供电企业和窃电者在认定窃电量上分歧比 较大, 如何处理?	41
60. 供电企业曝光窃电行为是否侵害窃电者的名誉 权?	41
61. 窃电究竟是违约行为还是侵权行为?	41
62. 对于盗窃非供电企业的电能的, 供电企业发现 后如何处理?	41
63. 供电企业对窃电用户中止了供电, 但后经核实, 没有确切证据证明有窃电行为的, 供电企业如 何处理?	42
64. 用户在供电企业抄表之后, 将电能表损坏, 然 后大量用电。待供电企业发现电能表损坏后,	

用户辩称自己不知道电能表损坏。这种情况如何 处理?	42
65. 供电企业对窃电举报人员奖励是一种什么行为? 供电企业不按照对社会公布的奖励办法进行奖 励会存在什么问题?	43
66. 供电企业如果没有对举报窃电的人员进行保密 会有什么问题?	43
67. 供电企业法律顾问在查处窃电工作中可以发挥 什么样的作用?	44
六、窃电应承担的民事责任	45
68. 现场检查确有窃电行为的, 用电检查人员是否 必须当场予以中止供电?	45
69. 用户有窃电嫌疑, 供电企业是否就可以中止供 电?	46
70. 用户因窃电被供电企业中止供电, 什么情况下 供电企业应当恢复供电?	46
71. 满足什么条件可以认为因窃电引起的停电原因 消除?	47
72. 供电企业对窃电者处理的过程中, 能否对窃电 者采取安装负荷管理装置、实行购电制等技术、 管理手段, 防范窃电者再次窃电?	47
73. 因窃电引起的停电原因消除后, 供电企业未能 在三日内恢复供电的, 供电企业应当如何处理? 供电企业是否应当向用户承担违约责任?	48
74. 对违章用电行为, 供电企业可以要求用户承担 什么样的违约责任? 用户如果不承担责任, 供 电企业如何处理?	49
75. 对于窃电者, 供电企业是否必须要求其足额缴 纳追补电费? 是否必须要求其足额缴纳三倍违	

约使用电费?	50
76. 如果供用电合同中没有明确窃电违约责任, 供电企业能否要求窃电者承担补交电费和三倍违约使用电费?	51
七、对窃电行为进行行政处罚的有关内容	52
77. 谁有权对窃电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52
78. 供电企业能否对窃电者进行罚款等行政处罚?	52
79. 供电企业在《违章用电、窃电处理单》上用罚款等字样后会引起什么样的后果?	53
80. 供电企业对窃电者中止供电是不是行政处罚? 为什么?	53
81. 被怀疑窃电者能否要求电力管理部门对窃电进行调查?	53
82. 电力管理部门什么样的人有权对窃电案件进行调查?	54
83. 电力管理部门能否授权供电企业行使查处窃电的行政权力?	54
84. 电力管理部门能否委托供电企业行使查处窃电的行政权力?	55
85. 对于窃电数额较大的行政处罚是否要举行听证会?	56
86. 对窃电行为, 电力管理部门追缴电费和行政罚款难以全部执行到位的情况下, 如何处理?	56
87. 根据河南省《关于打击盗窃电能违法犯罪行为的若干规定》, 什么情况下由公安机关给予治安管理处罚?	57
88. 公安机关对窃电犯罪案件中可以对窃电当事人采取什么样的强制措施? 供电企业、行政机关是否有这样的权力?	58

89. 公安机关对未构成犯罪的窃电者可以采取什么样的治安管理处罚措施？	59
90. 公安机关什么情况下可以对窃电者劳动教养？	59
91. 工商管理部門和质量技术監督部門在查處生产、銷售窃电裝置方面可以發揮什么作用？	60
八、窃电构成盗窃犯罪有关内容	62
92. 供电企业能否认定窃电行为是窃电犯罪？电力管理部门、公安机关、检察机关能否认定窃电行为是盗窃犯罪？	62
93. 窃电构成盗窃罪的法律依据是什么？	62
94. 构成窃电犯罪的客观表现有哪些？	63
95. 被盗窃的电力究竟是有形财产还是无形财产？	63
96. 追究窃电者刑事责任时，窃电数额是如何认定的？	64
97. 对窃电犯罪认定时，四川省针对窃电数额进行了具体规定。具体是如何规定的？	65
98. 窃电犯罪认定时，多次窃电一般是如何认定的？	66
99. 窃电犯罪的主体是什么？	66
100. 单位能否构成窃电犯罪主体？我国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67
101. 窃电犯罪一定是故意犯罪吗？	68
102. 窃电是行为犯还是结果犯？	68
103. 窃电犯罪可以从重处理的情节有哪些？	68
104. 什么情况下，窃电数额未达到但接近“数额较大”的起点，也可以追究刑事责任？	69
105. 什么情况下，窃电数额虽已达到“数额较大”起点，但情节轻微，可以不作为犯罪处理？	69
106. 实施窃电犯罪过程中，又造成使用中的电力设备损坏的如何认定罪名？	70

107. 窃电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同时, 被窃电的供电企业能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请求法庭判决窃电者缴纳追补电费和违约使用电费?	70
108. 窃电行为如果已经受到行政机关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是否还会受到刑事处罚?	71
109. 窃电构成犯罪受到刑罚后, 是否还会受到行政处罚?	71
110. 窃电者如果已经向供电企业缴纳了追补电费和违约使用电费, 是否还会受刑事处罚或者行政处罚?	71
111. 窃电构成犯罪, 但免于刑事处罚的, 是否会受到行政处罚?	71
112. 对于窃电案件, 供电企业能否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刑事自诉?	72
113. 对于窃电者, 如果公安机关作出不予立案或撤销案件的决定, 供电企业能否向人民法院提起刑事自诉?	72
114. 供电企业查处窃电时, 能否将查获的窃电者扭送到公安机关?	73
九、除盗窃犯罪外, 和窃电相关的其他犯罪	
罪名的内容	74
<hr/>	
115. 窃电行为除涉及盗窃罪名外, 可能涉及到的其他罪名有哪些?	74
116. 查处窃电行为时, 在什么情况下涉嫌传授犯罪方法罪?	74
117. 供电企业的抄表人员和查电人员执行抄表、查电任务时, 主体身份是不是国家工作人员?	75
118. 窃电行为在什么情况下涉嫌贪污罪?	77
119. 供电企业职工因窃电构成贪污罪常见的情况	

有哪些？	78
120. 供电企业职工窃电供自己使用是否涉嫌职务侵占罪？	78
121. 查处窃电行为时，在什么情况下会发生涉嫌妨害公务罪？	79
122. 查处窃电行为时，在什么情况下会发生涉嫌侮辱罪？	80
123. 查处窃电行为时，在什么情况下会发生涉嫌故意伤害罪？	80
124. 查处窃电行为时，在什么情况下会发生涉嫌非法拘禁罪？	81
十、窃电证据的基本概念	82

125. 什么是诉讼证据？查处窃电为什么必须重视取证工作？	82
126. 供电企业是否有权在查处窃电过程中取证？	83
127. 查处窃电取证需要收集哪些方面的证据？	83
128. 查处窃电涉及到收集哪些性质的证据？	83
129. 收集窃电证据的主体有哪些？	84
130. 供电企业应如何保证各类窃电证据的合法、真实和有效？	85
131. 民事诉讼中，多个证据间的证明效力是如何规定的？	85
十一、与窃电有关的各类证据形式	87

132. 窃电的证据有哪些种类？	87
133. 什么是物证？常见的窃电案件物证有哪些？	87
134. 对发现的物证，为什么要及时妥善地提取固定？	87
135. 提取、封存保管、运输、使用物证为什么要	

注意保持物证的原始状态?	88
136. 什么是书证? 常见的窃电案件书证有哪些?	88
137. 如何注意保管好书证?	89
138. 什么是视听资料证据? 窃电案件常见的视听 资料证据有哪些?	89
139. 物证、书证、视听资料证据为什么必须是原 物、原件?	90
140. 视听资料能否单独作为认定事实的依据?	90
141. 对于视听资料证据, 为什么要特别注意保证 真实性?	90
142. 什么是证人证言? 常见的窃电案件证人证言 有哪些?	91
143. 证人证言为什么应当由证人出庭作出, 并接 受当事人的质询?	92
144. 什么是当事人陈述证据?	92
145. 什么是鉴定结论证据? 常见的窃电鉴定结论 证据有哪些?	93
146. 什么是勘验笔录证据?	93
十二、证据收集、运用中应当注意的问题	95
147. 供电企业能否将现场的物证带走?	95
148. 对窃电器等专用于窃电的器具, 供电企业能 否予以没收?	95
149. 查处窃电时为什么必须要做好各项记录?	96
150. 查处窃电收集的证据为什么必须要具体详尽?	96
151. 供电企业为什么不能向法庭提供供词、讯问 笔录等形式的证据?	97
152. 查处窃电时, 供电企业能否将窃电者带回供 电企业内进行审讯或审问?	97
153. 查电过程全程录像是否有助于取证工作?	97

154. 以偷录、偷拍等手段取得的视听资料证据是否具有证据效力?	98
155. 供电企业查电人员能否随身携带微型摄像头、微型录音机, 对查电过程进行偷拍、偷录取证? 采取这样的形式有何优缺点?	99
156. 查处窃电时, 供电企业请自己的计量检定机构对计量装置进行鉴定存在什么问题?	99
157. 供电企业在查处窃电过程中如何申请证据保全?	100
十三、窃电量认定有关问题	101
158. 《供电营业规则》对窃电量是如何规定的?	101
159. 《供电营业规则》规定, 对窃电时间无法查明的最少以 180 天计算。司法部门对此常有不同认同的现象发生, 如何应对?	101
160. 谁有义务举证窃电时间无法查明?	102
161. 窃电者往往辩称刚窃电一两天, 或者供电企业抄表、用电检查人员刚检查过, 没有发生窃电行为, 窃电时间不可能按 180 天计算。如何应对?	103
162. 《云南省查处窃电行为条例》在窃电时间难以查明的情况下是如何确定窃电量的?	104
163. 查处窃电取证为什么必须围绕定性和定量同时展开?	105
164. 对于窃电者的生产经营情况, 供电企业能否到用户处直接调查? 供电企业可以采取什么办法调查用户的生产经营情况?	106
附录 1 用电检查流程图及相关法律文书样本	107
1.1 用电检查流程图	107